

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公告

(幼兒園 3 至 5 歲)

公告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3 日(一)

主旨：公告辦理 113 學年度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第一至第三次自行招生案。

公告事項：113 學年度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自行招生相關事宜詳如下：

壹、登記入園資格及作業期程：

一、登記學齡及出生日期：

(一)滿 5 足歲：107 年 9 月 2 日至 108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

(二)滿 4 足歲：108 年 9 月 2 日至 109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

(三)滿 3 足歲：109 年 9 月 2 日至 110 年 9 月 1 日出生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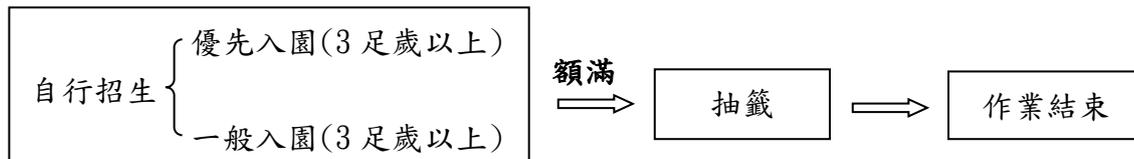
桃園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
招生網



二、招生人數：

預定錄取新生名額：2 名

三、登記作業流程圖



四、登記方式：至幼兒園現場登記方式報名。(請由顯安巖停車場內、本校後門按電鈴入校)

注意：此次招生錄取之幼兒，入學時間為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日(114 年 2 月 11 日)。

五、登記階段、時間、資格、錄取順序及繳驗證件：

▶現場登記時間：

第 1 次自行招生：114 年 1 月 2 日(四) 9 時至 12 時、13 時至 15 時。

第 2 次自行招生：114 年 1 月 6 日(一) 13 時至 15 時。

第 3 次自行招生：114 年 1 月 7 日(二) 13 時至 15 時。

▶如第一次招生未招滿，將於本園網頁公告並辦理第二次招生，如第二次招生仍未額滿，將於本園網頁公告並辦理第三次招生；意即倘若第一次招生即額滿，則不辦理後續第二次、第三次招生。

▶登記資格為 3 足歲以上法定需要協助幼兒、符合優先入園資格幼兒及 3 足歲以上一般幼兒，詳如下表。

▶錄取順序請見下頁起表格內錄取順序，將依照錄取順序依序錄取，當名額仍有空缺但同一資格登記之幼兒人數超過剩下之名額時，將以現場紙本抽籤方式決定，除錄取生外其餘依抽籤順序排序候補序位。

▶登記方式及繳驗證件：

①請家長或監護人親至幼兒園登記，提供證件正本供查驗，正本驗後發還；另請繳交 1 份影本備查（由顯安巖停車場內、本校後門按電鈴入校，相關查驗證件請見下頁起表格，對照相關資格與需攜帶之查驗證件）。

②請填妥附件一「入園登記卡」辦理登記。

③如家長或監護人無法親至現場辦理報名登記，請填具附件二「報名登記委託書」，由他人代理報名登記。

學齡	登記資格	錄取順序	資格類別 (代碼、類別)	查驗證件(正本)	設籍規定
3 至 5 歲	法定 需要 協助 幼兒	1	1-2 低收入戶子女	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審核認定之證明文件、戶口名簿	不限 設籍地
			1-3 中低收入戶子女	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審核認定之證明文件、戶口名簿	
			1-4 原住民	戶口名簿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	
			1-5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戶籍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審核認定之證明文件、戶口名簿	
			1-6 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	父或母一方之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證明(手冊)、戶口名簿	
5 歲	符合 優先 入園 資格 者	2	1-7 育有 3 胎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	戶口名簿(詳細記事)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詳細記事)	限設籍 就讀行政區
		3	1-8 父或母一方為外國籍或大陸籍人士(5 足歲以上)	戶口名簿(詳細記事)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詳細記事)及父或母一方持有外國籍或大陸籍相關證明文件(如護照與居留證)	
		4	1-9 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與其所屬學校、市立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與其場地管理者之編制內教職員工或復興區公所員工之子女隨親就讀	幼兒園、學校或場地管理者之人事單位提供在職證明、戶口名簿	不限 設籍地
		5	1-10 家有兄弟姊妹於新學年度仍就讀該園(不包括當學年度大班畢業生)或經鑑輔會鑑定安置就讀該園	戶口名簿(詳細記事)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詳細記事)	
		一般 幼兒	6	2-1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於本市非山非市或偏遠地區設有幼兒園之國民中小學學區內幼兒(限登記報名該學區內之幼兒園)	
7	2-2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於新屋區及觀音區國中學區內之幼兒(限登記報名該學區內之幼兒園)				
8	2-3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幼兒園所在地行政區之幼兒		限設籍 就讀行政區		
9	2-4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本市之幼兒		不限 設籍行政區		

學齡	登記資格	錄取順序	資格類別 (代碼、類別)	查驗證件(正本)	設籍規定
4 歲	符合優先入園資格者	10	1-7 育有 3 胎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	戶口名簿(詳細記事)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詳細記事)	限設籍就讀行政區
		11	1-9 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與其所屬學校、市立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與其場地管理者之編制內教職員工或復興區公所員工之子女隨親就讀	幼兒園、學校或場地管理者之人事單位提供在職證明、戶口名簿	不限設籍地
		12	1-10 家有兄弟姊妹於新學年度仍就讀該園(不包括當學年度大班畢業生)或經鑑輔會鑑定安置就讀該園之幼兒	戶口名簿(詳細記事)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詳細記事)	
	一般幼兒	13	2-1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於本市非山非市或偏遠地區設有幼兒園之國民中小學學區內幼兒(限登記報名該學區內之幼兒園。)	設籍之幼兒提供戶口名簿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 寄居之幼兒提供監護人關係證明資料、戶口名簿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 居留之幼兒提供護照、居留證	限設籍就讀學區
		14	2-2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於新屋區及觀音區國中學區內之幼兒園(限登記報名該學區內之幼兒園)		
		15	2-3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幼兒園所在地行政區之幼兒		限設籍就讀行政區
		16	2-4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本市之幼兒		不限設籍行政區

學齡	登記資格	錄取順序	資格類別 (代碼、類別)	查驗證件(正本)	設籍規定
3 歲	符合優先入園資格者	17	1-7 育有 3 胎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	戶口名簿 (詳細記事) 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 (詳細記事)	限設籍 就讀行政區
		18	1-9 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與其所屬學校、市立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與其場地管理者之編制內教職員工或復興區公所員工之子女隨親就讀	幼兒園、學校或場地管理者之人事單位提供在職證明、戶口名簿	不限 設籍地
		19	1-10 家有兄弟姊妹於新學年度仍就讀該園 (不包括當學年度大班畢業生) 或經鑑輔會鑑定安置就讀該園之幼兒	戶口名簿 (詳細記事) 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 (詳細記事)	
	一般幼兒	20	2-1 設籍、寄居 (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 或居留於本市非山非市或偏遠地區設有幼兒園之國民中小學學區內幼兒 (限登記報名該學區內之幼兒園。)	設籍之幼兒提供戶口名簿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 寄居之幼兒提供監護人關係證明資料、戶口名簿或近 3 個月內戶籍謄本； 居留之幼兒提供護照、居留證	限設籍 就讀學區
		21	2-2 設籍、寄居 (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 或居留於新屋區及觀音區國中學區內之幼兒園 (限登記報名該學區內之幼兒園)		
		22	2-3 設籍、寄居 (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 或居留幼兒園所在地行政區之幼兒		限設籍 就讀行政區
		23	2-4 設籍、寄居 (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 或居留本市之幼兒		不限 設籍行政區
	3 至 5 歲 一般幼兒	24	2-5 其他幼兒		不限 設籍地

◎備註

1. 未額滿者免辦理抽籤(直接錄取)；若登記人數超過招生名額則於以下時間以紙本抽籤方式辦理公開抽籤(抽籤地點於本校樂學樓3樓校史室，請由本校大門登記後入校)

第1次自行招生抽籤：114年1月6日(一)09時00分。

第2次自行招生抽籤：114年1月7日(二)09時00分。

第3次自行招生抽籤：114年1月8日(三)09時00分。

並於抽籤當日公告錄取名單(公告於本校幼兒園網頁)。

2. 法定需要協助幼兒報名人數如超過錄取名額，則依「學齡」依序錄取及抽籤。

3. 資格類別「1-9」復興區公所員工之子女隨親就讀僅限於復興區立幼兒園。

4. 資格類別「1-10」兄姊身分認定限「原園直升幼兒」，不含「112學年度應屆畢業之幼兒」。

5. 現場登記者請提供證件正本供查驗，正本驗後發還；另請繳交1份影本備查。

七、登記地點及連絡電話：

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小附設幼兒園(桃園市龜山區樂善里樂學路339巷2號)請由顯安巖停車場內、本校後門按電鈴入校。電話：(03)328-1002轉910

貳、抽籤及錄取事項：如申請登記人數超過預定招生名額，則採公開抽籤決定。

參、其他注意事項

一、招生階段登記時間截止後不再受理登記。

二、此次招生錄取之幼兒，入學時間為113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日(114年2月11日)。

三、身心障礙幼兒(含緩讀幼生)申請至幼兒園就讀，應向桃園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申請鑑定安置(本市鑑輔會設於東門國小，電話：03-339-5200分機101至106)。

四、本校(園)辦理公開抽籤採紙本抽籤。

五、報到：經本校(園)公布錄取幼兒，應請於以下時間，由家長或監護人到本校(園或分班)辦理報到；逾時未報到視同放棄，如監護人無法親至現場，得簽附件四報到委託書委託他人辦理報到(由顯安巖停車場內、本校後門按電鈴入校)；幼兒未報到或學期中有幼兒轉出時，依備取序位依序遞補之。

第1次自行招生報到：114年1月7日(二)9時至12時。

第2次自行招生報到：114年1月8日(三)9時至12時。

第3次自行招生報到：114年1月9日(四)9時至12時。

六、延長照顧服務訊息：平日每日留園最晚至17時30分，參與人數達1人以上即可開辦。寒暑假延長照顧服務開辦日期、時間則依當學年度公告為主。

七、幼兒園如遇疫情或天災等不可抗力因素須停班時，將延後招生作業並另訂招生期程，相關資訊皆會公告於本校(園)網頁，請家長隨時留意本校(園)網頁(網址：<http://www4.leses.tyc.edu.tw/happy/preschool/>)相關資訊。

八、本公告經奉准後發布，其他未盡事宜依市府相關規定辦理。

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3 日



桃園市 113 學年度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新生入園報名表

申請園名		志願序		<input type="checkbox"/> 1 <input type="checkbox"/> 2	申請學齡		<input type="checkbox"/> 5 足歲 <input type="checkbox"/> 4 足歲 <input type="checkbox"/> 3 足歲 <input type="checkbox"/> 2 足歲					
幼 生 資 料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字號							
	生日	民國	年	月	日	多(雙)胞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併抽籤 <input type="checkbox"/> 分開抽籤)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戶籍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電話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免再填寫下列地址) 縣(市) 鄉(鎮市區) 村(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街 號 樓										
電話												
聯 絡 人	監護人資訊(第一聯絡人)					第二聯絡人資訊						
	姓名： 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父 <input type="checkbox"/> 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姓名： 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父 <input type="checkbox"/> 母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手機：					手機：						
優 先 入 園 資 格	<input type="checkbox"/> 1-2 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1-3 中低收入戶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1-4 原住民											
	<input type="checkbox"/> 1-5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1-6 中度以上身心障礙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1-7 育有三胎以上子女家庭之幼兒											
	<input type="checkbox"/> 1-8 父或母一方為外國籍或大陸籍人士(限 5 足歲)											
	<input type="checkbox"/> 1-9 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與其所屬學校、市立幼兒園、非營利幼兒園與其場地管理者之編制內教職員工或復興區公所員工之子女隨親就讀											
	<input type="checkbox"/> 1-10 家有兄弟姊妹於新學年度仍就讀該園(不包含當學年度大班畢業生)或經鑑輔會鑑定安置就讀該園之幼兒											
	一 般 生 資 格	<input type="checkbox"/> 2-1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於本市非山非市或偏遠地區設有幼兒園之國民中小學學區內幼兒(限登記報名該學區內之幼兒園)										
<input type="checkbox"/> 2-2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於該行政區設有幼兒園之國民中小學學區內幼兒(限新屋區及觀音區)												
<input type="checkbox"/> 2-3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幼兒園所在地行政區之幼兒												
<input type="checkbox"/> 2-4 設籍、寄居(監護人須設籍於同戶)或居留本市之幼兒												

申請人簽名：_____

幼兒園審查人員：_____

報名登記委託書

本人_____（家長簽名）之子女_____（幼生姓名）欲參加『113學年度樂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招生登記』，因故無法親至現場，茲委託_____代為辦理及授權代理登記作業，願意遵守所有登記程序及規範，特此證明。

此致

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委託人： (簽章)

受託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放棄登記/就讀/報到切結書

(本頁灰底文字請圈選)

本人_____之子女_____ (____年
月 _____日 出生，
年滿_____足歲)，目前登記/就讀/錄取
幼兒園，因故放棄登記/就讀/報到前揭幼兒園之資格。

此致 _____ 幼兒園

申請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住址：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報到委託書

本人_____ (家長簽名)之子女_____ (幼生姓名)

欲登記『113學年度樂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招生報到』，因故無法親至現場或線上報到，茲委託_____代為辦理及授權代理報到作業，願意遵守所有報到程序及規範，特此證明。

此致

桃園市龜山區樂善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委託人： (簽章)

受託人： (簽章)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